附件2：

四川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第四届“四川省环保产业创新10强”评选办法

**一、评选时段**

2022—2023年。

**二、评选条件及评分标准**

**1、创新机制健全。**以提升单位自主创新能力为核心，建立健全技术创新体系和创新机制，经营模式创新在行业内率先实行转型升级。拥有核心技术和自有创新品牌，有5项以上的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并在行业内推广应用，具有1个省级以上环境科技研发中心。

**2、创新科技氛围浓。**具有较强创新意识、浓厚的创新氛围，制定较为完善的创新战略、形成与市场机制相适应的创新激励和约束机制,信息化创新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显优势。

**3、自主研发能力强。**单位科研队伍雄厚或有稳定的技术依托单位，具有较为完善的产品研发体系，建立多元化产学研合作模式，拥有一定规模的自主科研实验室和独立的研发中心或部门，主导产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研发投入达到一定规模，承担国家及省市和行业科研任务。

**4、创新成效显著。**通过创新，单位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在同行业中排名前列，整体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率合理，依法纳税，近年来依靠科技创新实现超常规发展，在同行业中的地位显著上升并推动行业发展。

**5、积极参与协会活动。**积极参与或牵头组织协会和分支机构的各种会议、培训、技术交流、会员统计及调研等活动，按时交纳会费。

本次评选2022—2023年度“四川省环保产业创新10强”。评分标准采用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重点考核参评单位的创新能力，我会研究制定了“四川省环保产业创新10强”评分标准（见附件1，评分说明见附件2）。

**三、评选程序**

**（一）申报**

评选采用企业自主申报，经协会各分支机构初审合格后推荐。单位提交资料包括：

1.《“四川省环保产业创新10强”申报表》；

2.有效期内的《四川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会员证书》复印件；

3.营业执照复印件；

4.参评单位2022、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5.参评单位简介、技术创新、经济效益等方面（字数500字以内）；

6.其他反映参评企业创新能力、研发能力、技术先进性等方面的证明材料。

**（二）初评**

按照参评单位近五年科技成果及发明专利数量、产学研合作情况、上一年度成果转化收入、综合能力等进行行业排名，选取前12名进入候选名单。

**（三）评审**

按照评选标准专家组对候选单位进行评审，评审结果征求各分支机构意见后，在四川环保产业网、四川环保产业微信公众号公示。

**（四）批准**

公示通过后的候选单位名单，经会长会审议确认创新10强单位名单。

**四、公布**

（一）评选结果在四川环保产业网、四川环保产业微信公众号公布；

（二）由四川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对创新10强企业颁发证书并授牌。

**五、组织领导**

评选活动在四川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领导下进行，四川省环保产业协会秘书处技术部承担具体工作。

附件：1.第四届“四川省环保产业创新10强”评分标准

2.第四届“四川省环保产业创新10强”评分标准的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1：  第四届“四川省环保产业创新10强”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项 目 | | | | 单项分值 | | | | | 得分 | 小计 | 备注 |
| 综合能力 | | 人才能力 | 博士 | 每人2分 | | | | |  |  |  |
| 教授级高工 | 每人2分 | | | | |  |  |
| 高级职称 | 每人1分 | | | | |  |  |
| 中级职称 | 每人0.25分 | | | | |  |  |
| 自主研发能力 | 自主研发实验室 | 每500m2得1分 | | | | |  |  |  |
| 研发设备投入 | 每100万元得1分 | | | | |  |  |
| 环保技术研发中心 | 地市级3分，省部级6分，国家级8分 | | | | |  |  |
| 承担项目 | 近五年年执行期内的项目市级一项1分，省级一项3分，国际级一项5分 | | | | |  |  |
| 科技能力 | 科技创新  (近五年) | 发明专利 | 发明专利每项4分 | | | |  |  |  |
| 实用新型 | 实用新型专利每项2分 | | | |  |  |
| 国际专利 | 国际专利每项5分 | | | |  |  |
|  | 科技成果 | 每项3分 | | | |  |  |  |
| 科技 进步奖 (近五年) | 等次 | 一等奖 | | 二等奖 | 三等奖 |  |  |  |
| 国家级以上（每项） | 10分 | | 8分 | 6分 |  |  |
| 省部级 （每项） | 5分 | | 3分 | 2分 |  |  |
| 创新成果  转化成效  (近5年专利技术转化所得收入) | | 环保仪器设备制造 | | 每100万计1分 | | |  |  |  |
| 环保工程建设 | | 每500万计1分 | | |  |  |  |
| 资源综合利用 | | 每200万计1分 | | |  |  |  |
| 环境服务 | | 每50万计1分 | | |  |  |  |
| 环保产品生产 | | 每200万计1分 | | |  |  |  |
| 经营模式创新 | | 全国范围推广 | | 5分 | | |  |  |  |
| 全省范围推广 | | 3分 | | |  |  |  |
| 项 目 | | | | 单项分值 | | | | | 得分 | 小计 | 备注 |
| 加分 | 表彰 | | 国家级 | 每项4分 | | | | |  |  |  |
| 省部级 | 每项3分 | | | | |  |  |
| 地市级 | 每项1分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 |  |  |  |

附件2：

第四届“四川省环保产业创新10强”

评分标准的说明

根据环保产业门类多的特点，结合四川省环保产业的实际情况，评估环保单位的综合能力，重点是科技创新及其成果转化能力，特制定本评分标准。

本评分标准中综合能力的考核评分是以上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为基准进行考核，采用的财务审计报告是指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创新成果转化成效**

1. 主要考核科技创新带来的经济效益。

3、根据四川省环保产业实际情况，科技创新在环保行业的实际应用，可分为以下五类：

➀、环保仪器设备制造：是指专业从事及主要从事环境保护设备、装置、环境监测仪器仪表、材料的制造等。环保仪器设备制造包括七项内容： 一是环境监测仪器仪表制造；二是水污染治理设备、装置生产制造；三是空气污染治理设备、装置生产制造；四是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回收利用设备、装置生产制造；五是噪声与振动控制设备、装置生产制造；六是放射性与电磁污染防护设备、装置生产制造；七是其他环保设备仪器制造。

➁、环保工程建设：指各类环境工程土木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等（自主环保设备安装收入计入环保仪器设备制造中）。环保工程建设包括七项内容：一是水污染治理工程；二是大气污染治理工程；三是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治理工程；四是噪声与振动污染防治工程；五是放射性与电磁污染防护工程；六是生态环境恢复与治理工程；七是其他环境工程。

➂、资源综合利用：指对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的加工处理，以及利用废弃物生产各种产品。资源综合利用包括三项内容：一是矿产资源综合开发与合理利用；二是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回收和合理利用；三是对社会消费过程中产生的废物回收和再生利用。

④、环境服务：指专业从事及主要从事环境工程设计与施工、环境咨询、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环境贸易与金融服务等。环境保护服务包括七项内容：一是环保科技及技术研发；二是环境工程咨询与工程设计；三是环境影响评价；四是环境监测服务；五是环境监理；六是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服务；七是其他咨询服务。

⑤、环保产品生产：指生产的产品在整个生命周期内（包括新产品的生产、消费及使用后的回收与再利用）对环境友好的产品，即通常所指的绿色产品或环境无害化产品或低公害产品。这类产品既具有一般商品的特性，又在生产、使用和处理处置过程中符合特定的环境保护要求，与同类产品相比，具有低毒少害、节约资源的环境功能。环保产品包括五项：一是环境标志类产品生产；二是节能产品生产；三是节水产品生产；四是有机产品生产；五是其他环保产品生产。

**二、人才能力**

1、中级职称：指申报单位中获得环保相关专业中级职称的人员总数。指工程师、讲师、助理研究员以及相当于这一级的具有其他环保相关的技术职称人员。

2、高级职称：指申报单位中获得环保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人员总数。指高级工程师，正、副教授，正、副研究员以及相当于这一级的具有其他环保相关的技术职称人员。

**三、科技能力**

1、发明专利：指申报单位获得的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

2、实用新型专利：指申报单位获得的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证书。

3、国际专利：指申报单位取得PCT缔约国的专利保护的专利。

4、科技进步奖：指申报单位获得的省部级和国家级有关部门颁发的科技进步奖项。

1. **经营模式创新**

1、全国范围推广。

2、全省范围推广。

**五、加分**

加分：为了鼓励先进，对获得国家、省市表彰的先进单位予以加分。